

证券代码：688303

证券简称：大全能源

公告编号：2023-023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5月22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838号华都大厦29层D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5月1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吉良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01 审议通过《提名夏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2 审议通过《提名陈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监事会经过认真核查，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由 33.00 元/股调整为 29.40 元/股。监事会认为上述调整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次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价格调整方法的规定。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授权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特此公告。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